

浦口区2024-2025年度房地产市场顾问服务采购竞争性磋商
(招标编号: JSWBL-2024-CS08096)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浦口区2024-2025年度房地产市场顾问服务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15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市浦口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1项目编号: JSWBL-2024-CS08096 1.2项目名称: 浦口区2024-2025年度房地产市场顾问服务采购 1.3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1.4预算金额: 15万元 1.5最高限价: 15万元, 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否则按照不响应招标文件处理(详细内容见本磋商文件第四章)。 1.6采购需求: 提供房地产市场顾问服务。 1.7项目服务周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浦口区2024-2025年度房地产市场顾问服务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浦口区2024-2025年度房地产市场顾问服务采购: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的会计报表, 企业成立不满一个月的无需提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或证明材料);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 或营业税, 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 及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 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无。

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无。

3.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格式自拟);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南京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宁财规[2018]10号第十一条、第十二条所列严重失信行为情形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并保存。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8-16 09:00到2024-08-23 17:00

获取方式：时间：2024年08月16日至2024年08月23日每天上午9:3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方式：凡有意向参加本次招标的供应商，须携带报名资料（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2、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单位介绍信原件3、法人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所有报名材料须加盖公章）至南京市浦口区明发新城金融大厦1栋1602室现场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提供：人民币500元/套，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8-27 09:00

递交方式：现场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8-27 09:00

开标地点：南京市浦口区明发新城金融大厦1栋1602会议室

七、其他

1、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2、集中考察或答疑：采购单位不组织，供应商可自行联系采购单位。未考察现场或考察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单位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要求，对此采购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

3、投标文件的递交：

开始时间：2024年08月27日08点40分（北京时间）

截止时间：2024年08月27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4、开标地点：南京市浦口区明发新城金融大厦1栋1602会议室

5、响应文件份数：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同时供应商应提供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电子版须为word版本和投标文件盖公章（红章）正本的PDF扫描件，扫描件内容应与纸质文件完全一致。文件名建议修改为公司名+项目编号简写、U盘形式，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标和存档，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

6、本项目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3)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4) 政府采购鼓励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市浦口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
地 址： 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珠江路10号
联 系 人： 宋科长
电 话： 15851898543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旺百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苏自贸区南京片区江浦街道浦口大道11号2幢一单元1212室
联 系 人： 王工
电 话： 13347832596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贤梅（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